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(編號：)

114 年 1 月 2 日第五次修訂

新北市八里區運用垃圾場(廠)營運回饋金
辦理八里區區民喪葬補助領據

茲 領 到

八里區公所喪葬補助費 ☐新臺幣參萬元整
☐新臺幣陸萬元整(肺癌死亡)

此 據

具領人(同意切結人)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 手機：

聯絡地址：

◆追繳同意：如發生溢領情事，茲同意本所辦理八里區區民喪葬補助款項追繳，由下表所列銀行帳戶中扣繳，並同意追繳單位查詢該帳戶之餘額。

金融機構存摺封面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公所承辦人：

同意切結書

本切結書係由 ☐本人 ☐代理人 填寫，如有不實需負偽造文書及冒領公款等法律責任，並繳回所領款項。

☐申請人_____經同一序位全體親屬同意具領往生者_____

之喪葬補助費：☐新臺幣參萬元、☐新臺幣陸萬元整(肺癌死亡)。

若有其他親屬主張此權益受損，由本人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☐本人(申請人)_____未克親自辦理往生者_____喪葬慰助事宜，委託由_____君代為辦理，如有不實，受託人願接受法律究責，並繳回已領喪葬慰助款予貴所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證明之。

受託人身分證正面	受託人身分證反面

此致

八里區公所

申請人簽名蓋章：

受託人簽名蓋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